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8年第一号）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经证监会2006年3月16日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6]43号）核准募集。根据《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规定，上一个保本期期满后，在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保本基金存续的条件下，保本基金转入第二个保本期。第二个保本期的基金名称变更为“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二期）”。

经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08]1039），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二期）于2008年6月6日开始募集。《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二期）基金合同》在募集结束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获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后于2008年6月12日生效。

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依据《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二期）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合同变更程序，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对《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二期）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同时基金名称变更为“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前述修改变更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基金的第二个保本期起始于2010年7月2日，并于2012年7月2日到期，针对本基金第四个保本期的保本的变更，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依据《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合同变更程序，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对《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并于2012年6月11日刊登了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7月2日起生效。前述修改变更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基金的第五个保本期起始于2012年7月2日，并于2014年7月2日到期，针对本基金第六个保本期的相关事宜，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依据《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了修订更新，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对《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了修订更新，并于本基金第五个保本期到期前公告的相关处理规则一并公告，本次修订更新后的基金合同的生效日为本基金第六个保本期的运作起始日，即2016年9月8日。前述修改变更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基金第六个保本期自2016年9月8日起至2018年9月8日止。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三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收益由投资者享有相应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风险等。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作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表现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保本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6月12日，投资组合报告为2018年1季度报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3月5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法定代表人：陈勇胜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联系人：辛怡
联系电话：（021）31081899，4008888888
基金管理人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
意大利忠利集团	3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10%

二、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6月12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02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以子基金、分级子证券投资基金、分级子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静益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定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张作霖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麒麟量化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民益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ETF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息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信息优势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融主题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安康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